

臺北市政府資訊局 113 年第 10 次局務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113 年 10 月 22 日下午 2 時

二、 地點：南區第一研討室

三、 主席：趙式隆局長

紀錄：陳佳君

四、 出席人員（如簽到表）

五、 主席裁示事項：

- （一）資訊業務聯席會報暨資訊參訪圓滿結束，感謝策略中心籌備規劃以及高副局長帶領活動，會中同仁對於 AI 議題表示高度興趣與期待，後續可於局內及資訊一條鞭會議邀請外部講師分享 AI 新知，增進同仁知能。
- （二）國土測繪中心提供地標資料更新已完成，本案同意解列。
- （三）參考韓國首爾數位市長室作法整合本府圖資案，請治理中心於資料治理委員會報告後申請府級解列。
- （四）交通部資料市集 TDX 運輸資料流通服務變革具備啟發性，請治理中心針對如何持續持有金鑰預作規劃準備。
- （五）零信任系統架構推動，請資安、研發及創新中心依分工事項與期程辦理。
- （六）臺北生成藝術節活動，請創新中心先行試驗加入原住民、客家等元素，如未達預期效果請修改方向。
- （七）TaipeiON 貼圖比賽請各主管協助推廣，鼓勵同仁下載支持喜愛貼圖，並請研發中心於本府 CIO 資訊群組宣導本活動。
- （八）本局人員內陞職缺請各單位主管鼓勵同仁報名。
- （九）年底將至，尚未請領國旅卡補助同仁請儘速申請，尚未辦理健康檢查者亦請儘速辦理，以維自身權益。
- （十）本府定期辦理公務人員兼職查核，請同仁務必遵守公務員服務法「不得經營商業」的規定，亦請人事室再加強宣導相關法令規定，以免同仁因不諳法令而觸法。
- （十一）請購核銷時效較長案件請主管加強督導，案件已達驗收(或查驗)條件者，請及早作業。
- （十二）各長官於 113 年 12 月 5 日起即可使用自然人憑證下載 113 年 11 月 1 日當日財產資料，請於法定申報期限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申報作業。
- （十三）政風室「廉能防護評量表」，請各單位主管協助調查回復。
- （十四）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定期檢查結果，請各單位主管回復政風室改善情況及意見並提醒同仁注意，另請資安中心向政風室瞭解稽核內容，以強化本局資安量能。
- （十五）本局榮獲法務部廉政署透明晶質獎，感謝政風室主導參獎以及各中心、室配合相關作業。

- (十六) 針對公文處理時間較長之公文，請各單位檢視是否有精進空間，據以改善；公文催辦訊息請同仁記得簽收。
- (十七) 請各中心如需機關回復調查結果或提報資料者，除有規定需函復者，請多利用資料填報系統進行回復及彙整，以減少公文數量及同仁簽辦公文之壓力。
- (十八) 本局記點制度精進作為，請秘書室於下月局務會議報告。
- (十九) 請同仁配合以下秘書室宣導事項：
1. 影(列)印文件時，請記得取回；文件如涉及個資請親自操作，避免留存影印機。
 2. 每日下班前，確實檢查電腦、電器用品(含電風扇)等設備之電源關閉，最後下班者請於電源門禁檢查表簽名後，確認電源、電燈、窗戶及大門皆關妥後再離開辦公室。
 3. 使用冰箱冰存食物，請註明姓名、冰存日期並記得取回勿放置過期，如係飲料或流質食物請妥善密封後再冰存。

六、 散會：下午 3 時 23 分